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之前，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翁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857,003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6.8097%。吴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7,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186%。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翁康先生拟在本计划公告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214,250 股，即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7024%；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062,827 股，即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两种方式合计不超过 5,214,250 股。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吴镒先生拟在本计划公告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4,250 股，即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47%。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翁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20,857,003股
持股比例	6.809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0,857,003股

股东名称	吴镝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57,000股
持股比例	0.018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57,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翁康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214,25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702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214,250 股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3,062,827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6 年 1 月 15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安排

股东名称	吴镝
------	----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4,25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4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4,250 股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4,25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6 年 1 月 15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安排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翁康先生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提前将其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以减持公司股份。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收归公司所有。”

吴镒先生在 2023 年 7 月 21 日窗口期由于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 2,000 股，并在《麦迪科技关于副总经理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中承诺：“本次买入的股票自买入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卖出，且未来卖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故本次减持计划中，该 2,000 股卖出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吴镒先生在《麦迪科技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中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实施完成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不得减持的情形。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并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 是 ☒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